

张红萍 著

民国四才子



他们是一群
为了理想、事业、爱情，
可以舍弃一切，
具有极端人生，
又评点不一的才子。
——真名士自风流！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民国四才子



mín guó sì cái zǐ

张红萍 著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国四才子/张红萍著. —北京: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2006. 1

ISBN 7-81109-293-X

I. 民... II. 张... III. ①徐志摩 (1896~1931) - 生平事迹②郁达夫 (1896~1945) - 生平事迹③邵洵美 (1906~1968) - 生平事迹④戴望舒 (1905~1950) - 生平事迹 IV.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55285 号

民国四才子

MINGUO SI CAIZI

张红萍 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 10003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蓝空印刷厂

版 次: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1 月第 1 次

印 张: 22.5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字 数: 379 千字

印 数: 0001 ~ 3000 册

ISBN 7-81109-293-X/G · 011

定 价: 38.00 元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发行部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 (010) 83903254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E-mail: cpep@public.bta.net.cn

www.phcpps.com.cn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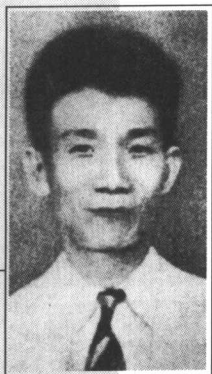
民国四才子

多情才子 徐志摩

序言

第一章 求学：硃石——北京	7
第二章 到美国去	14
第三章 伦敦：人生真正的起点	20
第四章 爱情冒险	26
第五章 做中国第一个离婚的男人	32
第六章 回国去竟酬素愿	42
第七章 一生完全的爱	51
第八章 努力来为爱做人	77
第九章 身边从此有了一个人	82
第十章 婚姻烦恼	86
第十一章 家庭矛盾	89
第十二章 做一点事情	95
第十三章 我不知道风是在哪一个方向吹	99
第十四章 出走	104
第十五章 北上	108
第十六章 轻轻的我走了	115
注 释	122





另类才子 郁达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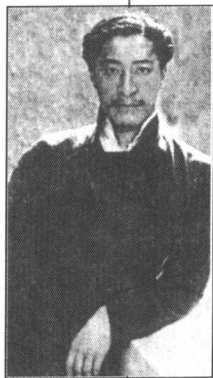
序言

第一章	悲剧的出生	135
第二章	漂泊无定	143
第三章	才高八斗	150
第四章	写作生涯	152
第五章	不幸的婚姻	160
第六章	爱情的撞击	164
第七章	同居的生活	177
第八章	毁家的始末	185
第九章	一个爱国主义者	199
注 释		206

性情才子 邵洵美

序言

第一章	邵府“宝玉”	218
第二章	留学英国	222
第三章	喜结良缘	227
第四章	事业勇猛	233
第五章	中外情缘	246
第六章	时世艰难	261
第七章	解放区的天	265
第八章	我笑着为要免得哭	268
注 释		275



抒情才子——戴望舒

序言

第一章	文学少年	284
第二章	上下求索	288
第三章	文学创业	292
第四章	初恋失败	298
第五章	留学法国	307
第六章	大显身手	318
第七章	香港岁月	324
第八章	多灾多难	338
第九章	苦难尽头	343
注 释		349





多

情

才子

—— 徐志摩



徐

志摩是一个才子——

风流才子。他那些脍炙人口的诗句至今被人传诵。他那三十五个年头的人生充满变化与传奇。

他出生在富贵之家，从来不知衣食之忧，他有疼爱自己的父母，永远保持着赤子之心。他天姿聪颖，从小被视为“神童”。从五岁启蒙，家庭、老师、亲友、社会期望他走一条最理想的：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儒家士子之道。他被作为前途远大的读书人培养，他自己本来就是一个有理想的人，因此他并不反对这样的人生安排。虽然他天生是一个活泼好动、调皮淘气的孩子，可却从没有脱离好好读书的道路。从小学、中学到大学，他总是考第一名，以优异成绩回报老师与家长。他的作文更是才气横溢，而书法则俊逸刚劲，为此赢得省长秘书张嘉傲的赞许，认为人才难得，将自己的妹妹嫁予为妇。大学未毕业即被望子成龙

的父亲送往美国留洋深造。临出国前，他写的《致亲友书》表达的仍是不忘理想抱负，不忘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社会理想。他到美国读书，父亲想让他将来进“金融界”，他自己的理想是做一个中国的汉密尔顿（美国联邦党领袖）。至此他走的还是一条救国救民的儒家士子之道。

可是在美国的最后一年，他读了尼采和罗素的书后，决定探索世界的本源。他突然决定放弃可以到手的博士头衔，去英国要从罗素这个有真知的人那里认真念一点书。他在英国结识了一些最杰出的思想家、学者和作家：罗素、狄更生、威尔斯、曼殊斐儿和哈代。他在英国读了许多哲学家的书和诗人的诗，拜伦、雪莱、济慈、华兹华斯、泰戈尔、

曼殊斐儿、波特莱尔、富凯、白朗宁、白朗宁夫人、莫里斯·汤普森、丹农雪乌、弗莱克、威尔·戴维斯等的诗和罗曼罗兰与哈代的小说。从此以后，他的生命受了一种伟大的震撼，剑桥给了他一辈子享用不尽的思想和性灵。他说：我的眼是康桥教我睁的，我的求知欲是康桥给我拨动的，我的自我的意识是康桥给我胚胎的。正是康桥给他的这些新的思想、新的理想、新的感受和新的美，使他像被吹了一阵奇异的风，从此以后走向分行的写作（诗歌写作），从此走向浪漫的爱情。他将自己的这些新的感受与林徽因分享，林徽因用惊人的感悟力和理解力与他产生共鸣，于是他被理想与眼前的情感所激励，陷入情网。那个时代的理想与浪漫就在他们共同感受生命、美、友谊和纯粹知识的过程中产生了。以后他的奋斗不再是为了做一个政党领袖，也不再是狭义上的社会责任，而是为理想和真

理去探索。从此他变成了真正的我，而不是别人期待的“我”。

从此他的行为、言论、事业、情感都会被别人说三道四，世人对他评点不一，他成了一个众说纷纭的，既可爱又可笑，既糊涂又不糊涂，既激情又清净的人。他与张幼仪的离婚，在他看来是开离婚先河的举动，在别人看来是伤风败俗的行为；他追求林徽因，在他看来是我将于茫茫的人海中访我惟一灵魂之伴侣，在别人看来是将自己的幸福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之上；他爱陆小曼，在他，为爱情做好赴死的准备，他认为他们的爱“让生者可以死，死者可以生”，别人却认为他在破坏别人的家庭，在发傻发疯，是愚蠢之极的行为。他认为爱是最伟大

的一件事，少不得完全与整个。他认为恋爱是生命的中心与精华，恋爱最高，最超脱，最神圣，别人认为他只知谈情说爱，荒唐可笑，是浪荡公子。他决心为中国新诗打开一个局面，别人认为他不务正业。他组织新月社，办新月社俱乐部，希望为文化事业做一点贡献，别人认为他哗众取宠。他喜欢交朋友，新月社、新月社俱乐部、新月书店、《新月》杂志，聚集了一批社会精英和文化人，形成中国文化史上一个重要的文化团体和流派，别人却说他吊儿郎当。总之，他在做一切理想的事情，在冲决伦理网罗的时候，别人都会给他安上一个罪名。

好在他不在乎别人怎么说，只坚持自己的理想与理念。他成立新月社，办新月社俱乐部和《晨报副刊》，成立新月书店和新月杂志社，办《诗刊》，邀请泰戈尔来华访问，不断尝试新诗的写作。这一切都是为了在教育和文化上有点贡献，在

文艺和学术上做些努力，希望为这社会的思想增加一些体魄，为这时代的生命添加一些光辉。好在他不计较个人得失、恩怨与名利，生活经验从他身上擦过去，却不能因此改变他，他的心性根本就是一个活泼伶俐的“孩子”，永不能恨人。所以那些罪名和不理解并没有伤害到他。他去冒险——痛苦——失败——失望，只因为他是一个生命的信徒，只因为他有一个爱、美、自由的“单纯信仰”。虽然他是一匹没笼头的野马，但他的愿望却再单纯不过：我只要写几行从性灵暖处来的诗句，我只要一天出产一首短诗，我就满足了。他来到世界一趟，只为唱出人类的希望。所以他才能轻轻地来，又轻轻地走，因为他根本就是一个天使！

志摩，可造之才也。
他聪明，有天赋，性格
热烈，天生有进步欲和
求知欲；有治国平天下
的雄心；有对国家社稷
的责任。

第一章

求学： 硃石——北京

(一)

我们在这里叙述的传主——徐志摩，是中国式的雪莱，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最伟大的诗人，新诗的倡导者、实践者。他是普罗米修斯式的窃火者，自觉地、不遗余力地将西方的浪漫主义精神和自由主义精神传播到中国。徐志摩有惊人的才情、热烈的性格、高尚的心灵、崇高的理想、浪漫的爱情。他是一位理想主义者，崇尚爱、自由、美，与种种不符理想的思想斗争，他自觉地承担起自己先知者的那份责任，为理想奋斗，是一位灵魂的受难者。他从来不是一个悲观主义者，他总是积极行动，像唐吉珂德一样，举着自己手中的剑戟冲锋、陷阵、向前。他像天空中一颗耀眼的星星，还未彻底放出全部光芒，就悠忽飘逝在天的一边。在飞机的一声爆裂声中，结束了他三十五岁的生命，去做他那理想的云游。

我们的传主不同凡俗、与众不同，他的命运奇特而高贵。他的存在就像沙漠中的一汪绿泉；荒野中的一株绿草；夜空中的一颗流星；污泥中的一支荷花；黑夜中的一个胎儿。他呱呱坠地于中国积弱且积重难返的十九世纪末。这个新生婴儿的嘹亮的生命之声与老大中国的颓然倒塌之声形成十分鲜明的对照，也预示着他要为理想奋斗必将经受种种磨难及心灵的痛苦。

一八九七年一月十五日酉时，一个男婴呱呱坠地于浙江省海宁县硖石镇一个富有商人的大宅院中。这是一座年代久远的高大宏伟的大宅院，“马头墙”、“四开柱”“砺壳窗”，如同老大的中国，又老，又旧，又黑，又坚固。它有一幢幢的内厅，这些内厅全都是“金漆金光”、“高广大屋”，显示着这家的富有与财富。志摩的家族，从周朝直到现在，代代有名。曾祖父以来更是文脉不绝。

志摩的祖父徐星匏，是海宁县硖石镇的大田户阶级，开着丝行、酱园和钱庄。志摩的父亲徐申如，不仅子承父业，照常开着世代的丝行、酱园和钱庄。这位精明开朗、颇有眼光的乡绅将家族企业不断扩展、壮大。进入民国，他与人合办的企业有火力发电厂（一九一三年）、电灯公司（一九一五年）、电话公司（一九一七年）。他还任合股新建的双山丝厂的董事长。并联络海宁绅商，克服重重阻挠，让拟建中的沪杭铁路绕道经过硖石，造福乡里。一九零七年至一九三五年，他先后被推举为硖石商会副会长、会长、主席。海宁的许多实业，都是他独资或合资兴办的，他是硖石受人尊重的绅商，举足轻重的大人物。他常年来往于沪杭之间，是一个见过大世面的男人，却思想守旧，老派顽固。志摩就出生在这样一个绅商家庭。



徐志摩的父亲徐申如。没有他的努力，沪杭铁路就不会通过硖石。

(二)

徐志摩，名章垿，字幼申。志摩这个名字，是他北大肄业赴美前自己取的。用他表弟吴其昌的话说：“志摩”是他自己不经父母同意而

“乱取”的别号。“算不得数的”，我们硃石人说。我们硃石人的经典，凡是不经父母同意，而小官自己乱来的，都是算不得数的。志摩自幼聪慧，悟性极好，性格活泼，为人机灵，颇得父母欢心。他是徐家惟一的孩子（这让他经受了因惟一孩子带来的许多痛苦），徐家大宗财产的继承人（但他却死于穷困），父母对他寄予厚望。

志摩出生这一年——一八九七年，世界并不太平。国势一落千丈，国家奄奄一息；政治腐败，政府无能；列强对中国的蚕食、瓜分已近完成；维新之潮已在酝酿萌动之中；而人才缺乏已令人凄惶。这一年是维新变法的前一年，志摩的老师梁启超和梁的老师康有为，正为变法在思想上、舆论上、人才上做准备。这一年，因德国强夺胶州湾，激起全国文人士大夫的激愤，康梁成立“保国会”；为维新在舆论上做准备，梁启超主办《时务报》；为维新培养人才，梁启超受湖南巡抚陈宝箴、按察使黄遵宪、提学徐仁铸之请，主办“时务学堂”。志摩就出生在这样一个风雨飘摇，又风起云涌，新与旧决裂的时代。在举国人才缺乏的当时，社会、历史不仅需要仁人志士和革命者的涌现，也需要像志摩这样改革创新文学，为时代注入自由、理想、浪漫精神的诗人诞生。因此，志摩的诞生赋有特定的历史使命，与国家命运紧密相连。虽然他没有机遇做一个政治改革者，但他却是一个孜孜以求的社会变革者，一个将西方的自由、浪漫精神输入中国的窃火者，先时之人。一个燃烧自己，也望给社会带来光和热的时代先锋。

这个赋有特殊使命的男孩，有一双世间最明亮的眼睛和最纯净的心灵。他天性高贵，性情热烈、天真、浪漫，活泼好动，是一个快乐快活的男孩。他的父母像天下所有的父母一样，希望这个天资出众、聪明绝伦的男孩将来能出人头地，光宗耀祖，成为



徐志摩的母亲钱慕英。照片中的小男孩儿，即徐志摩的儿子徐积锴，乳名阿欢。

一时人杰。

因此，在他四岁时，父亲即请私塾老师孙荫轩为他启蒙。志摩虽然聪明、顽皮、活泼、好动，但自小从未抵触过学习，一生从未怠慢过学业，而是孜孜于学业，总以好成绩回报家长与老师。他的好成绩，虽与他的天资聪颖，天生的求知求新欲有关，但更说明志摩是一个天性纯正的孩子，顽皮却绝不顽劣，本性中绝少恶劣成分。在私塾学习，虽然很苦，夏天天热得连气都喘不过来，可作为独子的徐志摩照常临帖习字，高声背诵。

一九〇七年，硖石有了新式小学——开智学堂，志摩由私塾转入该校读书。在这所小学，志摩的成绩总是全班第一，有“神童”之誉。小学期间，他已显示出颇高的文学天赋。他的一篇古文《论哥舒翰潼关之败》，有这样的句子：“夫禄山甫叛，而河北二十四郡，望风瓦解，其势不可谓不盛，其锋不可谓不锐。乘胜渡河，鼓行而西，岂有以壮健勇猛之师，骤变而为羸弱顽疲之卒哉？其匿精锐以示弱，是冒顿饵汉高之奸谋也。若以为可败而轻之，适足以中其计耳，其不丧师辱国者鲜矣！”¹颇有苏老泉《六国论》的气势。因此，他是桐城古文大家、举人张仲梧先生的第一高足。

一个小学生的作文能做到这个份上，且书法遒劲圆润，他的父亲当然脸上有光，异常得意。他常在硖石各界聚会的宜园传阅他儿子的作文，硖石人人知道徐申如有一个异常聪慧、颇有出息的孩子。



徐志摩和服照。看照片上的样子，当是十一二岁的时候。

(三)

一九一一年春，辛亥革命这一年，志摩入杭州府中读书。中学期间的志摩，对待学业颇为认真，就像他日记记载所言，每晚都要温习功课。但志摩并不是死读书的那类学生，他天资聪颖，学业费不了太多时间。除了正常的学业之外，他喜欢记日记，写书信，品